

沈阳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基本情况

2016年8月17日，沈阳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向不超过十名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350万股公司股票募集资金用于收购雷云口腔100%股权等项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6,000万元。

二、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原因

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自发布至今，再融资政策要求、资本市场环境、公司经营环境等因素发生了较大变化。综合考虑内外部各种因素，公司经过慎重研究，与各中介机构进行反复沟通，决定终止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是基于资本市场环境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终止之后，公司与交易各方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交易协议将自动失效。公司、交易各方及相关方就非公开发行事项做出的承诺将自动终止。

四、公司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审议程序

2017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终止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沈阳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日